

## 第七章 中国国营企业改革与经济体制 平稳转轨的方式和步骤

——中国经济改革的三阶段论

田国强

### 一、引言

目前以市场为取向的中国经济改革正处在转型的关键时刻。一方面,从79年开始的中国经济改革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使得中国经济形势发生了举世瞩目的变化。这17年的经济改革给中国带来了高速度经济增长和人们生活水准的大幅度提高。从1979年到1995年,中国国民生产总值平均递增9.6%,居同时期世界各国经济发展速度之首,这在中国历史上也许是前所未有的。各地市场繁荣,物质丰富,应有尽有。给人一幅欣欣向荣、蒸蒸日上的景象。经济体制转型也取得了引人瞩目的成就。由于允许了一定程度上的经济自由(“松绑”),承认个人利益,实行分散化决策(放权),引进各种激励机制,让各种所有制生存、竞争等改革措施,导致了非国有经济(包括集体经济、私有经济、乡镇企业、外资企业和合资企业)蓬勃发展使得经济体制发生了很大变化。国有经济在整个国民总产值的比率迅速下降,已从一个以国有制为主的中央指令性计划经济体制转变为一个非国有经济占国民总产值的60%以上的经济体制。由国家统计局主办的《中国消息报》最近公布的统计数据得知,国有经济在整个工业

产值的比重 1979 年为 78.5%，1991 却下降到 52.4%，平均每年下降 2 个百分点。1992 以来，下降的速度加快，1992 一年就下降了 4.8%，93 年又下降了 4.1%。目前，国有企业产值比重已下降到 40% 以下。非国有经济已经成为中国经济的主体推动力量。1992 年，非国有经济投资总额占全国投资总额的 25%，但对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却达 69%。此外，中国在引进市场机制，搞市场化的经济改革方面也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价格体制改革促使竞争的市场价格体系基本形成，90% 以上的商品价格和农产品价格已经放开，大多数商品的供求已由市场来决定。股票市场、房地产市场、劳动力市场等已经初具规模，市场经济的各大要素开始成型。所有这些将为市场化、国有企业民营化奠定了基础和积累了经验，这也将会加快向市场机制转换的速度。在经济自主化和市场化冲击下，中国开始承认私有产权和个人利益的合法性。中共十四大及人大已决定中国大陆要搞市场经济，这在意识形态上很大程度地排除了走市场经济的障碍。很显然，占据主导地位的非国有经济和基本完成的价格改革标志着中国市场经济的基本框架已经初步建立，市场经济发展的大趋势已不可逆转。并且，目前私有经济发展迅速。登记注册的个体工商户已达 2300 多万户，从业人员近 4000 万人；私营企业近 50 万户，从业人员 700 多万人。个体及私营总产值达 1791.5 亿（人民日报·海外版，1995.5.23 第二版）。所有这些都表明无论是从改革的成果还是从改革的经验角度来看，至今为止中国经济体制向市场机制的转型都是很成功的。

但是在另外一方面，随着改革的深入，转轨过程的加快，改革的难度和强度也增加了，面临着许多深层次的问题。其中许多非常严重的问题迫切需要解决，否则他们会阻碍或放慢中国经济市场化的进程。在这些问题中，有些是改革前就存在的，有些

却是转型期间改革过程中出现的。这些问题包括市场体系仍处在很初始的阶段；价格在很大程度上仍没有正确地反映出经济关系；宏观调控机制还没有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还没有建立；国营企业已面临着越来越严重的生存危机，给国家带来了极重的财政包袱；政府也面临着较严重的财政赤字问题；许多领导干部思想僵化，虽然已决定搞市场经济，但还是用搞计划经济的方式来搞市场经济，甚至对以市场为取向的改革有抵触情绪；老百姓不能承受失业和通货膨胀所带来的痛苦；经济、社会秩序混乱；法规、条例、劳工市场、金融市场、土地市场（房地产市场）、产权制度和社会安全福利保障制度等都还不完善，有的甚至还没有建立。许多人利用市场体系及法规还没有完全建立、新老制度交接的空隙阶段进行不公平竞争，借用手中的权力或关系将国家的财物化公为私、贪污、以权谋私利。除此之外，还有在改革过程中出现的许多不协调问题（赵凌云，1994）。

其中最引人瞩目的问题就是国有企业的亏损问题。现在大多国有企业已面临着越来越严重的生存危机。国营企业面临的问题日趋严重，亏损面持续扩大。中国国有企业现有资产存量达二万亿人民币，尚不包括国有企业所占土地和房产的价值。但是国营企业资产流失和国营企业亏损十分严重。92 年时，就已有大致  $\frac{1}{3}$  的国营企业亏损（另外还有  $\frac{1}{3}$  的国营企业暗亏或持平）。但据 94 年在北京召开的“全国扭亏增盈工作会议”公布数据得知，仅预算内国有企业亏损已达 16000 多家，亏损面已上升到 46.3%，比去年同期上升了 15.5%；亏损额 219 亿 7 千多万元，增加了 26.8%，相对于 85 年的亏损 26.78 亿元上升了 700% 左右。同期国有企业增长只占全国工业增幅的 6.6%，而非国营企业增长却占全国工业增幅的 93.4%。由于连年大面积亏损，不但不能为国家财政增收，反而成了添不满的无底洞，对国家造

成了严重的财政负担,国家已越来越没有能力长期负担这么大的亏损。如94年仅仅第一季度国营企业亏损面几乎达到五成,亏损比例高出非国营企业一倍多,共需国家补贴157亿。现在许多效益不好的国营企业工人已生活在贫穷线上,收入很低,只能拿基本工资,有些企业甚至连基本工资都开不出来,只能拿60%左右。对于严重亏损的国营企业,许多工人的日子更是十分难过,发不出工资,生活已陷入贫困状态。以重工业基地,国营企业云集的辽宁省为例,就有近70万职工发不出工资。黑龙江哈尔滨市的大中型国有企业各种挂帐已达63亿,欠帐13亿,一些企业已陷于停产、半停产状态。经过今年国家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改革后,现在效益不好的国营企业工人的工资几乎是各行各业最低的,只有200元左右,已比事业单位职工差不多低了50%左右。这造成了工人的很大心理不平衡。

另外,由于中国的市场经济还没有形成强有力的市场和政府有序的调控与规范,国有企业资产以惊人的速度流失,国有资产出现严重萎缩。据国有资产管理部门估计,1980年到1993年,平均每天流失国有资产价值一亿元,累计流失已达5000亿左右。最近几年,国有资产流失更为加速。据有关部门统计,目前全国假合资、假集体、假联营、假校办、假军办、假福利企业至少有60万家。在1992年,全国约有一万家中外合资的国有企业,其中经过资产评估的仅2900家,评估值比帐面净值平均增加75%。以此推算,没有评估的7000多家,帐面上国有资产出资额为862亿,实际应值为1508亿。仅此一项,就有646亿元的国有资产流失。从假集体看,被全国各类集体企业无偿占用的国有资产至少在190亿元以上。这些假集体,进行无本经营。如果亏了,归“全民”承担;如果赚了,则全归“集体”。在股份制改造过程中,企业为了自己的利益,对国有资产不评估或低评价,从而

将国有资产转入小集体或个人腰包。按国有资产管理局最保守的估算,到1993年5月,仅由于在改制中国家股不上市所造成的资产流失就达250亿元以上。另外,许多行政事业单位,无偿占用国有资产搞“创收”,所得收入大部分进入了私人腰包。偷税、逃税也非常严重。

由于问题的严重性,已越来越引起人们的关心和关注。那么,对国有企业的改造应采用什么样的措施?对此问题,人们提出了各种各样的解决方式:加强管理、实行分权让利、岗位制、承包制、产权改革、股份化、拍卖。甚至有人提出要对亏损的国营企业实行大规模的破产。对国有企业破产或私有化是否已成为当今大陆经济改革的关键?大陆现况是否已具备实行大规模的破产条件?工人大量失业是否对社会安定构成威胁?

那么如何看待和解决国营企业的改革方式问题及转型性中所面临的其他问题呢?在这些问题不能同时加以解决时,我们需要弄清楚哪些是最根本的,哪些是更高层次的,哪些问题需要首先加以解决,哪些问题暂时还不能解决,尽管这些问题非常重要,但还是要放在后一阶段才能解决。我们认为在回答这些问题和作出判断时要通盘考虑许多因素,比如改革的成本、风险、可行性、平稳性、时间、人们的心理和实际的承受能力。要考虑到是否能长期保持经济的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同时还要考虑到中国政治和经济现况、历史传统、文化背景、社会结构和前阶段改革的方式和结果。把整个经济改革的过程有机地结合起来进行考虑。因为整个转轨过程是一个有机的连续过程,要对转轨过程有一个全面细致的了解。只有这样,才能提出好的方案。从转轨的整个过程来看,我们认为经济机制的转轨方式和步骤是最根本的战略性问题,与此紧密相连的是国有企业如何进行体制转换的问题。这些关系到转轨过程的顺利、成

功与否。因此本文试图给出一些回答。我们将对经济体制转轨和国有企业所有制转型的方式和步骤提出我们的看法。尽管其他许多问题也是非常重要,需要解决,但它们只是转轨过程中某个阶段内要解决的问题,属于战役或战术性问题。对这些问题的讨论,我们在这里基本上不作讨论。对以上提到的这些问题的其他讨论和研究见参考文献。

在本文中我们将分析中国经济体制转型的过程,讨论国有企业所有制的改革及中国经济体制平稳转轨的方式和步骤问题,并提出中国经济体制转轨三阶段论。本文将通过运用笔者最近发展的一套制度转型中的产权所有制理论来论证中国经济改革要平稳地完成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需要经过三个阶段。在这三个阶段中所要采用的改革的基本步骤(方针和策略)应分别是:(1)经济自主化,(2)市场化,和(3)民营(私有)化。在这三个基本步骤下,体制转轨的基本特征是:在第一阶段中,大力发展非国有企业。这是一种让各种所有制企业的诞生和竞争导致非国营企业蓬勃发展的阶段,从而使得国有经济比重大幅度下降。它保证了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为后阶段的改革顺利进行提供了物质基础。提高了人们对改革的支持和参与意识。在第二阶段中,各种所有制企业的继续竞争和市场机制的逐步引入将导致国营企业的本身衰减(国营企业的人员、资金、和技术的外流),使得非国有经济比重占主导地位。在第三阶段中,将对国营企业进行大规模的民营(私有)化。第一阶段始于78年三中全会,并以79年从农村开始的经济改革作为标志的。第二阶段始于92年,大致可以从中共十四大决定搞市场经济开始算起。第三阶段还未开始。我们认为现在还不宜开始,需等到非国有经济占主体,非公有制产值占80%以上并且社会保障体系基本上建立起来后才能实行。我们估计这大致需要五到十年左右时间。

这个估计是根据以往国有经济在整个经济的比重平均每年下降2—4个百分点而得出来的。在下面我们将讨论这三个阶段及所应采用的步骤,并分析在中国现有的国情下这种渐进式转轨方式也许是一种既能够让经济快速增长又能保证社会相对稳定的可行的最佳转轨方式。为了了解转型的必要性和策略,我们首先简单地介绍一下笔者最近发展出来的一套新的内生产权所有制理论,然后再讨论一个经济机制运行良好的先决条件。

## 二、内生产权所有制安排理论

转型经济学是当前经济学界的热门领域之一。然而这一领域至今还没有一个恰当的理论框架。它所借用的理论工具主要依赖于传统的新古典经济理论、产权理论及当代微观经济学理论(如现代企业理论、信息经济学理论、激励机制设计理论等)。这些理论主要是把现代西方经济制度作为对象进行研究,它相信界定清楚的私有产权制度安排是最优经济制度安排。正是基于这个结论,迅速的私有化被认为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国家向市场制度转型的必要步骤。但是,中国最近十几年的经济高速发展而至今仍还没有进行大规模私有化的经济改革和东欧、前苏联迅速私有化改革所导致的经济的负增长使得人们对这个结论的普遍性和适应范围感到怀疑。的确如此,这个结论的成立是基于许多隐含前提条件,而这些条件是转型经济所不具备的。这些理论的一个普遍特征是假定经济制度安排(特别是产权所有制安排)是外生给定的。此外,所有这些理论模式都基于两个暗含基本假设:所讨论的社会具有充分的经济选择自由和存在着一个成熟、完善的市场体系。大多数结论都基于这些前提假设而得到的。尽管这些隐含假设一般来说比较接近现代西方经济制度,

但这些假设对传统的计划经济机制、非私产或私产受到限制、政府干预很多的经济制度或转型中的经济制度是非常的不恰当和不现实的。由于人们的行为和制度的安排是作为外生给定的,制度安排的最佳选择被排除在这些理论框架之外。这样,这些理论不能很好地用来解释经济自由化程度不高、市场体系不完善情形下的经济制度选择问题。而这些正是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渡经济所具有的基本特征。;因此,无论是传统的新古典经济理论还是产权理论都不能很好地用来解释为什么至今还没有进行大规模私有化的中国渐进式改革方式比东欧、俄罗斯迅速私有化的激进改革方式要成功;以模糊产权为特征的乡镇企业为什么会在中国迅速发展,成为中国经济增长的主要因素。这也是为什么利用传统产权理论来进行迅速私有化的东欧、俄罗斯的改革至今还没有取得效果的主要原因。

既然现有的经济理论工具不能用来研究和指导制度转型中经济问题,人们需要发展出一套新的经济理论框架,它可来考虑经济自由化程度不高、市场体系不够完善情形下的所有制度安排选择问题,并能用来探讨制度转型的策略和方式问题。笔者在(Tian, 1995)给出这样一个数学理论模型。

在这个理论框架中,所有制的安排是内生的,经济自由化及市场体系完善的程度将决定所有制的最优安排,所有制的安排将由经济环境和市场完善化的程度来决定。在这个模型中,我们假定在一个市场体系不完善、经济自由受到限制的情况下,一个有效的生产除了需要资本和劳动这两种资源外,与政府部门的良好关系和生产管理能力也在生产中发挥实质重要性的作用。与政府部门具有良好的关系可使得一个企业得到更多生产资料和资金。一般来说,私人企业家具有相对的生产管理能力的优势,而由行政部门任命的国有企业的厂长、经理则具有与政府部

门良好关系的相对优势。在这些假设及其他技术性假设下,笔者证明了:如果经济自由的程度和市场体系完善的程度非常低下,则国有产权将比完全的私有产权和混合的集体所有产权更有效,这样国有制将会是最佳的所有制安排形式;如果具有一定程度的经济自由选择和市场体系,则混合的乡镇企业、集体企业将比国有企业和完全的私有企业有效;如果具有高度的经济自由化和完善的市场体系,则完全的私有产权将是最优的所有制安排形式。这些结论告诉我们:当政府控制了大多经济活动并且资源主要不是由市场机制来配置的时,界定清楚的私有产权经济也许不是最优的,而国有制的产权经济也许是一种相对更优的产权安排制度。比如当生产要素主要是由政府控制和决定时,资金和劳动力的流动不是由资金市场和劳动力市场来决定的。人们就没有选择工作的自由,没有雇佣工人的自由,不能够从市场上筹到生产活动所需要的资金。这样使得私有企业很难生存下去。政府对生产要素控制的越多越广泛,外部效益内在化就越困难,因而国有企业也就会有更大的生存优势。

这些结论可以通过中国 50 年代的国有化的制度转型及 70 年代末以来的市场化的制度转型来说明。中国大陆 50 年代初展开的国有化制度转型并不是通过没收私有财产而进行的,而是通过限制经济自由、控制生产要素、干扰市场等方式使得私有企业的操作很难进行下去。当时采取的方式是取消股票市场,将银行收归国有。这样一来,私有企业没有了通常的融资的渠道。通过工商业改造运动,大多私有企业,特别是中大型企业不得不先后与政府实行公私合营,到文化大革命期间,经济自由更进一步减少,结果所有这些公私合营的企业都变成了变成了完全的国营。到文革结束时,国有经济达到了 80% 以上。70 年代末以来的市场化制度转型也不是通过迅速的私有化而进行的,而是通

过松绑放权经济自由化的改革使得非国有经济迅速发展起来。读者将从下面对转轨三个阶段的详细讨论了解此点。

### 三、一个经济机制运行良好的四个先决条件

需要指出的是内生所有制理论不应用来强调国有经济的优越性,而是用来强调经济自由和市场经济从而强调改进经济环境(承认个人利益、改进经济自由,实行分散决策、引进激励机制、建立完善市场体系)的重要性。尽管一个在一个经济环境不完善的国有或集体所有企业占优一个在此环境下的私有企业,这并不意味着在这种非正规经济环境下的国有或集体企业将占优一个在正规经济环境下(即具有完全的经济自由和完善的市场经济的产权界定清楚的民营企业。在非正规经济环境下的交易费用将会非常高(比如许多资源将浪费在走后门、搞关系),一个在正规经济环境下的民营企业比一个国有企业的效益要高。这样,对经济机制转换的要求并不完全是基于标准微观经济理论中的两个福利经济学基本定理——主张实行市场机制的主要理论基础<sup>①</sup>,而是基于实践中指令性计划经济所带来的令人难以接受的低效率<sup>②</sup>和资源的浪费。那么是什么导致了这种低效率的呢?最根本的原因是什么呢?答案是产生这种低效率的根本原因是一个经济机制运行良好的四个先决条件——承认人的自利性、给予人们经济自由选择的权力(所谓的松绑),实行分散化决策(即中国所说的放权)、引进激励机制——都没有满足。然而对指令性经济下无法解决的许多问题,市场机制却能较好地解决。其根本原因就是市场机制以这四个先决条件作为基础。这四个先决条件是什么?任何经济机制运行良好的四项基本原则。

一个经济机制运行良好的第一个最基本的前提条件是承认

个人决策行为权力——自利性权力。在市场经济学中,在论证竞争市场经济机制导致最优资源配置时,一个最基本的权力假设是:每个人都是自利的(或说理性的),每个人、每个企业都会在给定的法规、政策条令、预算约束、生产技术条件和价格等约束条件下争取自身的最大利益。承认人的自利性,是解决人类社会问题的一种现实的、负责的态度。相反,如果把利他性当作前提来解决社会经济问题例如生产的组织问题,象改革前那样否认人的自利性,认为人们都是大公无私,只要强调为国家,为集体就能够调动人们的积极性,其后果可能是灾难性的。“自利”是经济发展、社会前进的动力。中国农村“生产承包制”就是承认了农民的个人利益,即人的自利性后才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包产以前,他们之所以没有积极性,是因为怕别人分享自己的劳动成果或想自己不劳动也能分享别人的劳动成果。分田到户后,农民认识到是为自己劳动,所以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就大大地提高了。

一个经济机制运行良好的第二个最基本的前提条件是允许个人基本权力——经济上的选择自由。让每个人在不危害他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更多的经济上的选择自由,即人们所说的“松绑”。建立在自愿合作、自愿交换基础上的经济上的自由选择分散化决策的市场机制中起着根本性的作用,是市场机制正常运行的先决条件,也是保证竞争市场经济机制导致资源最优配置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条件。在过去十多年时间中,中国经济改革者做了许多事,但最重要的是:放宽政策,即给生产者和消费者较多的选择自由。其结果使得中国经济改革取得了很大成就。例如,尽管中央政府未曾给予沿海地区什么财政上的优惠,但宽松的经济政策和领导人的思想解放使得人们有了更多的经济上的选择自由,沿海地区的经济因此得到迅速发展。

一个经济机制运行良好的第三个最基本的前提条件是分散

化决策：由当事人（企业部门或个人）作出生产消费决策而不是由上级主管部门作出决策，即人们所说的“放权”或“分权”。正是由于信息不可能完全被上级主管部门掌握，人们才希望分散化决策。用激励机制这种间接控制的分散化决策方式来促使（激发）人们做决策者想做的事，或实现决策者想达到的目标。分散化决策方式大大地降低了信息处理和传递的成本，所以更有效地利用了经济信息。指令性经济机制主要是用集中化决策方式，而市场机制主要是用分散化决策方式。

一个经济机制运行良好的第四个最基本的前提条件是：经济机制是激励相容的。一个经济制度要解决的一大问题是如何调动人们积极性的问题，即如何通过某种制度或规则的安排来促使人们努力工作。一个经济制度如果不能激发其成员的积极性，反而却压抑了其成员的创造力，制造出一批又一批的懒人、闲人，这个制度就不可能长期存在下去。市场机制成功地解决了激励问题，即如何调动人的积极性的问题。市场机制给主观为自己的个人以激励，使他们客观为社会而工作。市场机制所提供的激励，使自利的个人和人们之间的互利统一起来了，这也就是经济学中所说的激励相容。能否实现激励相容，关系到任何一个经济体制的存亡。

此外，市场经济有别于其他经济制度的最显著的特点是信息利用的有效性及市场机制的激励相容性。竞争市场机制利用价格体系有效迅速地传递经济信息，当每人在追求个人利益时，资源达到有效配置<sup>⑥</sup>。这样，根据内生产权所有制理论，要进行制度转型，就需要改善这四项基本条件和建立完善市场体系。但改善经济环境，特别是市场体系的建立是一个非常费时的制度转轨过程。在市场体系还没有完全建立时，在转轨的过程中，人们不要期望不完善的市场机制能解决它本应能解决的所有问

题，必须认识到许多问题是转型期间不可避免的，如我们在前面提到的宏观问题（失业、财政赤字和通货膨胀）和微观问题（企业的效率问题）。因此，人们需要为机制转轨创造良好的初始条件。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尽量加快转轨的步伐，减少转轨的成本，使得转轨更为顺利的完成。下面我们就转轨的三个过程进行讨论。

#### 四、改革的第一阶段：经济自主化 与非国有企业的蓬勃发展

转轨过程的第一阶段（1979～1992年）主要进行的是经济自主化的改革。在这一阶段中，改革的取向（方针和策略）主要是建立和改进一个经济机制运行良好的最基本的先决条件和环境。通过这十几年的改革，前面提到的一个经济机制（特别是市场经济）运行良好所需要的四个最基本的先决条件在中国已差不多具备或取得了很大的进步。这就是：（1）承认人的自利性（个人利益）（2），允许经济上的自由选择，（3）实行分散化决策，（4）引进激励机制。中国所取得大多成就都是与实行这四项目基本原则分不开的。这一阶段的改革使得中国老百姓的价值观念、思维方法和行为方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变得更加理性了。人们都在根据自己的特长和门路想尽办法赚钱（尽管也有人以非理性和非法的不正当手段去赚钱）。这种价值观的根本性变化是在这一阶段中发生的。人们已逐渐认识到人的自利性是不可避免的现实。通过这些年的改革，经济上的选择自由已有了很大的改善。在农村，农民获得了土地的使用权（尽管没有拥有权），基本上可以决定种哪种农产品。在城市，人们可以选择继续呆在国营企业吃大锅饭，也可以辞职到非国营企业去工作并承受随时可

能失业的风险。通过这十几年的经济改革,分散化决策方式在中国已取得了很大进步,权力下放,岗位制,取消各种计划,让个人和企业作出消费和生产的决策。另外,中国现在已经在许多部门和行业建立了各种激励机制,它们大大地调动了人们的生产积极性。这些是导致中国高速度经济增长的重要原因。

中国的这种经济改革首先是从农村开始的,它是从改善以上四个基本条件着手的。它是一种承认农民的个人利益、给农民生产自主权、提高农民生产积极性的改革。它经历了包产到组、包产到户以致包干到户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正是这种改革,大大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使得中国的农业形势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当然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改革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其中最主要的是由于承包期过短,农民不愿意对土地进行长期投资,从而进行掠夺式生产,导致土地的肥力下降。因此需要给予更长的承包期。尽管农民没有土地的拥有权,但只要有土地的使用权、产品的收益权及土地使用的转让(承包)权,并且承包期足够长,土地所有和土地承包应没有什么差别。当然这主要是由于土地的特性所决定的。土地的拥有权和使用权可以较好地分开,尽管其他的生产要素几乎不行。

农村经济改革的初步成功激励了中国城市经济改革的全面推动。从农业中释放的一亿多劳动力有力地促进了社会流动,推动了非国有经济的迅速发展。同时,由于农村这种允许个人利益存在、给农民生产自主权、提高生产积极性为取向的改革取得了很大成功,这种改革的方式很快被引用到城市经济改革中。这种经济自主化的改革允许了个体企业、合伙企业、私有企业、外资企业、合资企业和其他所有制形式的企业存在,为积极引进外资,给予外资、合资企业更优惠的待遇,给人们一定程度上经济自由选择权,给国有企业一定生产自主权、采用松绑、分权、让

利、岗位制、承包制等改革措施创造了条件。

采用这种经济自主化改革的方式的结果使得经济迅速增长,导致了非国有企业产值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比重超过了国有企业,达到了60%,形成了农村包围城市、非国有经济取代国有经济的大趋势。非国有经济现已成为中国大陆经济增长的主体力量。经济发展较快的沿海省市的经济增长主要是靠非国有经济的发展推动的。这种间接的、自发的、不知不觉的体制转换过程有一个好处,它是一种让非国有企业发展壮大过程,而不是直接针对国有企业所进行的改革,是由于人们有了办企业的自由后而导致的结果。这避免了在改革的早期阶段和国有经济发生正面冲突。通过这种让各种所有制企业竞争的过程发展了市场体系和非国有经济。这也对国有企业有明显的示范和推动效应,国有企业的经济效率相对于改革前也相应提高了。现在大陆的经济体制已从一个以公有制为主体的中央指令性计划经济体制转变为一个以市场为导向、非公有经济为主体的经济体制。为什么会发生如此大的变化呢?难道在这16年中有40%的国有企业被私有或破产了吗?答案是否定的。发生这种比例变化的原因并不是由于国有企业的破产或私有,在这期间几乎没有国有企业破产,而是大量的非国有企业,特别是乡镇企业诞生了。乡镇企业的蓬勃发展成为国民总产值急速上升的重要因素,导致了国有企业与非国有企业总产值比例的根本性变化。并且这种趋势的势头只会越来越强。国有企业总产值的比例最近连续三年以四个多百分点速度下降应说明了此点。目前中国非城市人口占总人数的70%左右。当中国发展成为一个现代化社会后,只需要20%左右的人进行农业生产。这样,剩余的50%左右的人口就可进入其他行业。可以想象,到那时,即使现有的国有企业不倒闭,只要允许多种经济体制的存在和自由竞



争,而且经济政策不发生逆转,非国有企业的产值及非农业人口很可能达到很高的比重。广东省沿海地区的发展状况就指明了这种趋势。经过这十几年的改革,这些地区的非城市人口的比例已由改革前的80%下降到现在的20%左右了,况且这些地区还吸收了600万左右的外来劳力。中国非国有经济的迅速发展正好验证了内生所有制理论的结论:经济环境的改进将会使得国有经济的衰退。

### 五、改革的第二阶段:市场化 与国营企业本身的衰减

转轨过程的第二阶段是市场化的改革。现在已进入了转轨过程的中这一阶段。1992年为中国经济改革史上至关重要的一年,中共十四大正式决定中国要搞市场经济。搞市场化的改革是由两方面的因素决定的。一方面中国在走市场机制为取向的改革中已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如上所述,通过这十几年的改革,市场经济运行良好所需要的一些基本的先决条件在中国已基本上具备或有了很大改进。如承认人的自利性,允许经济上的自由选择,实行分散化决策,引进激励机制等。这些都是能在较短的时间内可以做到的。通过这些改革,中国经济结构已占了很大的市场成分,并且大多数人已认识到走市场经济机制之路是富民强国的正确道路。人们承受市场经济所带来的风险的能力也大大加强。由于市场经济的不断引入,人们对经济体制全面市场化的要求也越来越迫切。另外一方面,在现有的阶段中,还面临着许多象前面引言中提到的问题和困难需要去解决。这其中大多数问题都是与市场体系不完善引起的。因而继续搞市场化的改革,完善市场体系是势在必行,是解决这些问题的根本方法。一个完

善的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不仅仅是放开价格,开放产品市场,给予人们自由就可以了。它是由一系列系统组成的。这包括市场价格体系、宏观调控系统、现代企业制度体系、税制(收入分配)体系、社会保障体系、法规体系、反垄断(不公平竞争)体系,开放的劳动和金融要素市场体系等。在培育和完善这些体系方面,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我们认为随着时间的推移,市场体系将会得到不断改进,这些问题都会被解决,其结果将会使国营企业本身不断地衰减。为什么会如此呢?这是由于国营企业的相对低效率和亏损而导致的。

由于市场化的改革,把国营企业推向了市场,需要和其他所有制竞争。尽管它们的效益相对于改革前已提高了很多,但由于国营企业产权的不明确,本身背的负担大,机制的不灵活性,政策规定或政策性的限制价格,国营企业的效益没有同行业非国营企业的效益高。出现了所谓的“老大(国有企业)不如老乡(乡镇企业),老乡不如老外(外资、三资企业)”的局面。现在国营企业面临的问题日趋严重,亏损面持续扩大。造成国营企业亏损的原因除了企业效益不好以外,还有指令性计划指标约束企业不能形成市场竞争机制以及由政府制定的计划价格的不合理造成的政策性亏损。

面对着国营企业严重问题,应采取什么样的办法呢?是否应按照现代市场经济机制国家最常用的一种办法,马上进行大规模的破产或私有化?对国营企业的大规模的破产是否已成为中国经济改革的关键?中国现况是否已具备实行大规模的破产条件?我们的答案是否定的。根据内生所有制理论,在经济环境还不正规特别是市场体系还没有完全建立时,大规模的私有化不是最优的转轨方式。时机还没有成熟,还要再等一段时间。另外从社会的稳定性角度来看,也不太可行。在竞争市场中,企业在

竞争中由于经营不善,生产技术陈旧,产品质量低劣,机运不佳或其他原因造成亏损甚至倒闭,从而导致了部分或全部工人失业。但是对于一个成熟的现代市场经济体制而言,由于它有完善的社会安全保障制度和失业救济制度,使工人在没有找到新工作之前有起码的生活保障。工人的失业并不会造成社会动荡问题。然而,对于中国所处的现况来说,由于才开始搞市场经济,中国老百姓价值观念和思维方法还不能一下子完全适应市场经济的那一套,如失业、通货膨胀。社会安全保障制度和失业救济制度还几乎没有建立或完善。由于国有企业工人数目庞大,国家现阶段也没有这个经济能力来建立足够负担巨大开支的社会保障系统。再加上劳动市场也还很不发达,失业工人的出路问题不能解决。即使国有企业不破产,中国每年需要解决1200万左右人的就业问题。其中500万是从国有企业辞退的多余工人,700万是待业人员的就业人口。如果让国营企业大规模的破产,大量失业的工人就没有生活保障,这将会对社会的安定造成威胁,引起社会的动荡。由于生活困难,社会和经济地位下降,这将会导致工人心理失衡,引起对改革不满的情绪。因此,对全面破产一定要慎重。改革需要一个安定平稳的环境。我们认为为了减少社会振荡,在经济机制的转型现阶段中,在劳动市场和社会安全保险制度还没有建立之前,不宜急于对国营企业进行大规模的破产。在这个时期国有企业本身就起着一种变相的社会保障作用。保障那些没有能力或出路,愿意继续呆在国营企业的工人。国营企业虽说在亏损,需要国家补贴,但这补贴的资金应会比负担完全失业工人的少得多,只要亏损国营企业创造的收益能抵消一部分非工资成本。况且由于要与其他所有制进行竞争,公有制企业的效率也会相应提高。现阶段要做的是给予国营企业工人更大的选择自由,比如给予工人重新选择工作(离开工厂)的自由。

如果一个国营企业的工人自愿选择这种非常低薪但有安全保障和清闲的工作,那他可继续呆在国营企业。如果他富于冒险精神,想有更高的收入,更好的发展机会,应允许他选择去非国营企业或自己创业。经济学的的一个基本原理是:风险大,报酬大,或损失大。在现阶段,国营企业最好不要因经营不善而大规模地辞退工人。在机制转型的过程中,要树立人们对改革的信心,减少社会振荡,避免由于大量工人失业而他们又一时找不到工作而对向市场机制的转型持怀疑态度或抵触情绪。

事实上,在现阶段中,应让国有企业自行衰减而不是大规模破产或私有化。由于国营企业工人都基本上有了自由选择去或留的权力,越来越多的工人都不愿意继续吃这种没有什么油水的大锅饭了。现在效率不好的国营企业工人的工资几乎是各行各业最低的,差不多只有事业单位职工的工资的一半。这种情况在去年国家事业单位工资调整后显得更为突出。这将迫使更多工人离开国营企业,另找出路。从而大大加快国营企业本身的衰减。据报导,95年上半年国有企业的在职职工人数是14295.1万人,比去年同期减少110万人,而合资、外资、私营及个体已上升到2230万人,比去年同期上升了340万人,上升了15%左右。从我个人今年回国内了解到的情况,发现相当一部分的出租汽车司机,摆摊、开店、办公司的人是从国营企业辞职跑出来的。另外,国营企业资产流失严重,正在以平均每天一亿元流失的速度萎缩。

尽管如此,那么在多长的时间内不应进行全面的破产或私有化呢?我们估计在今后的五到十年内还不宜对国营企业实行全面私有化。这是由于对国营企业的全面私有化或民营的条件还不成熟。原因有以下几点:其一,国营企业的产值还占相当比例。如象俄国东欧一些国家那样全面私有化,国营企业的产值必

然在最初几年下降,从而导致国民总产值的下降。为此人们的生活水平也要下降,会造成人们对改革的对立情绪。并且国营企业职工的收入一时也会下降,许多工人要失业。由于社会保障制度还没有建立,失业的工人就没有出路,这将会影响社会的稳定性。由于文化传统和社会结构的因素,中国老百姓的心理承受能力没有象东欧老百姓那么大。所以全面的私有化还没有成熟,要等到非国有企业的产值占了国民经济总产值的大多数后,达到了80%以上,国家具有一定的国力后,社会保障制度建立后,那时才对国营企业进行全面民营化或私有化。政府会有足够的财政收入能力来承受失业工人救济的负担和有社会保障制度。

在市场化过程中,政府在允许国营企业由于不能辞退工人而亏损的同时,还应尽快地改进经济环境和完善市场体系。具体地说来,应做好下面几件事。(1)允许劳动力流动,从而形成劳动市场。(2)逐步完善社会安全保障制度,这是现代市场机制必不可少的重要内容。当然,在建立社会安全福利保障制度时,应根据轻重缓急分层次地逐步建立。(3)尽快设计出对国营企业的激励机制以提高经理和工人的生产积极性。比如对中小型国有企业特别是第三产业的国有企业实行长期承包制或租赁制等形式。根据激励机制设计理论,即使对公有制,也能制定出恰当的激励机制,以达到有效的生产和资源的有效配置。(4)对于中小型国有企业可以进行拍卖、出售,实行股份合作或股份制。(5)对效益好的大中型国营企业实行股份制。(6)对一部分长期严重亏损的中小型国营企业,搞破产实验,让这批国营企业在最近几年分期分批破产。

事实上,许多国有企业已经开始了产权制度的改革的实验,象租赁制、拍卖制、破产制、股份合作制、股份制、转轨、合并、与外资合资等改革措施都在积极进行当中。尤其是股份制企业发

展迅速,到1994年为止,中国的股份制企业已达2.58万家,其中工业类占总数的48.03%,商业类占31.42%;同时,全国城镇股份合作制企业累计达到13.57万家,农村乡镇股份制企业也有285.33万家,占全国企业总数的10%,(人民日报·海外版,1995.2.8.第一版)从而逐步明确了企业的责权利,提高了企业的生产效率,并促进了企业经营机制的转化。

## 六、改革的第三阶段:民营化

随着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入,经济环境和市场体系不断完善,各种体制的非国有企业不断发展,国有企业面临着越来越严重的生存危机。由于国有企业产权不清,经营者和生产者缺乏积极性,资金依赖于国家贷款。受农村承包制改革成功的影响,早期的国营企业的改革方式主要也是采用承包制。但是效果不是那么如意。我们知道财产的产权包括财产的拥有权和使用权。产权的明确界定能激发企业的生产积极性从而激励企业尽可能有效地生产。农村的生产责任承包制把土地的使用权和拥有权分开,土地还是归国家所有。这种承包制取得了很大的成功。鉴于农村改革的成功,在所有制改革的早期阶段中,人们就想把这种将拥有权和使用权分开的承包制的改革方式用到企业、商业及其他行业中去。他们想,这样做既保持了企业或生产资料的国有性又能调动生产积极性。但效果不尽人意。原因是复杂的,其中一个重要原因与土地的特性有关。这个特性就是土地几乎是无弹性的(其供给曲线几乎是垂直的,因而它的供给不会随着价格发生什么变化),又不能折旧,土地肥力的减少也是很缓慢的。这个特性可使人们能把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分开。(例如香港的土地是属于香港政府所有的,人们向政府租赁。尽管人们没有所

有权,但有使用权、收入权及转让权。)而对于那些折旧或贬值快的资产,如机器、设备,如果没有所有权,使用者没有激励去爱护它、保养它、维修它,而却有激励在承包期尽量使用它,并且一旦承包失败了承包者也没有能力承受全部损失。这样,承包制、分权让利等经营改革措施给企业带来的短期行为显得日益严重。此外,变相地化公为私、公款吃喝、泛用企业资金已到了严重的地步。所有这些都一定的程度上扭曲资源有效配置,使得国有企业越来越不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除非进行产权制度的改革,要解决国有企业的这些种种问题,就需要有强有力的约束和监督机制。这些都需要大大增加国有企业的运行成本。这样,从经济效率和机制运行成本来衡量,根据内生产权所有制安排理论,国有企业的产权改革是必要的。尽管产权的明确的界定并不是导致资源有效的唯一方法,但评价一个经济制度的好坏不仅仅用资源的有效性来评价,还有其他的评价指标。比如,人们还要考虑达到资源有效配置的操作成本。如果加上这一条标准,非市场的、非私有的经济体制就不是最好的经济体制。从现代经济学中经济机制设计理论中的一些结果得知,私有的市场经济机制是唯一即导致了资源有效配置又具有最小的运行成本的经济体制。

因此,转轨过程还没有进行的最后一个阶段是私有化或民营化的改革。国有企业民营化是当今世界的一个潮流。不论是发达国家或开发中国家,市场经济国家还是指令性计划经济国家,纷纷加入了国营企业民营化的行业,以此促进经济发展。人们认为除了那些与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和社会福利有关的企业,或市场机制不能发挥很好作用的企业,都应转为民营。不过,大陆进行大规模的民营化还要经过一段时间。需要等到非国有企业的产值占了国民经济总产值的绝大比例,并且政府将有足够

的财政收入能力来承受失业工人救济和社会保障负担后,才能对国营企业进行全面民营化或私有化。我们估计这大致需要五到十年左右时间。这个估计是根据以往国有经济在整个经济的比重平均每年下降2—4个百分点而得出来的。那么在条件成熟后如何进行私有化或股份化呢?在全面进入私有化前,人们要先做好准备,有必要把国有企业如何股份化、民营(私有)化、破产等问题研究清楚。

国有企业所有制的变更有多种方式,象出售、拍卖、分掉、股份合作制、股份制、破产等方式。出售或拍卖导致产权完全清楚的界定,从而根据科斯定理,导致了有效的资源配置。但一个企业很可能被一个人或少数几个人所拥有,这样会导致较不均等的配置。现有的股份制是通过认购和配置股份的方式将产权出售给了持股的人们,结果比较公平。但现有的股份制配置方式还是有问题。就是国家持的股份太大,并且企业上级主管部门还是控制着企业的人事任命权和企业的经营管理权。许多已“股份化”的企业都是“换牌不转质,新瓶装旧酒”,经营机制和企业领导权都是照旧。据笔者同一些大陆工人交谈中所了解到的情况中得知,大多数工人对这种股份制的配置方式不热情,特别是企业效益不好的职工。他们认为以前企业亏损,全部是由国家负担。现在搞股份化了,要职工买股票,是要职工和国家一起负担企业的亏损。所以工人们都不太愿意参股。现在有些企业都是采用强制性的参股的办法,工人们很不情愿。其实工人们这种担心是理性的,有一定道理。由于国家还是最大的股东,拥有最大的股份,政府仍是掌握着企业的经营权和人事任命权。厂长、经理还是由上级部门任命的,其他小股东仍是不能参与企业的决策。企业的决策权还是由政府(委派的人)掌握。由于厂长、经理对经营好坏不承担什么风险,他们不会全力去关心企业效益

的好坏,亏损与否。也就是说,由于产权并没有完全地界定清楚,这样的股份制企业的生产效率不会比以前好到哪里去。可见,仅仅只是股份制还不能解决生产效率问题。

我认为解决问题的办法是对中小型国有企业实行国有资产债权制和对大中型国有企业实行国有资产特别股份制。在市场经济中,资本交易主要采用债务合同和股份合同两种方式。两者的主要差别表现在收入的索取权和控制权安排的不同。对前者,资本所有者享有固定收入权,但一般不承担企业的风险也不对企业实行监督控制;相反,对后者,资本所有者享有剩余权及对企业具有监督控制权,但需承担经营风险。由于中小型国有企业数目巨大,实行股份制的监督成本将会非常大,可以将其国有企业的资产评估后,采用债务合同的方式对国有资产实行安全稳定的增值。对具有规模经济的中大型国有企业实行特别股份制。让政府掌握的只是一种特别股,比如说它有优先分红的权利,但企业的厂长、经理、或董事会应由法人股和个人股东选举产生。即,国有资产的股份享有剩余权,但没有监督控制权。我认为这是一种既保证了公有制占主体(政府是最大的股东)又能让企业有效地进行生产的可行办法。有人可能会疑问,由于国有资产没有控制权,国有资产是否会流失。笔者认为一般不太会,对于大型企业,由于持股人众多,并不要所有股东进行监督控制。在西方,一个大型企业的绝大多数股东(比如持有股票的一般民众)不会去控制企业,只要有少量股东进行监督控制就足够了。(就象在西方不是所有的民众参与投票选举总统一样)。笔者从最近对浙江一些地区的乡镇企业的考察中发现,许多乡镇企业就是用的非常类似的这些方法进行债权制和特别股份制或特别股份合作制的,取得了很好的效果。这也间接地证明了这些方法对国有企业适合性。

需要提到的是即使进行产权完全明晰化改革也许还不一定充分。比如,股份合作制。所谓的股份合作制企业就是企业的资产全部由企业内部员工按股共有,外部人员不能入股,股份只能转给企业内其他员工。企业的分配是实行按劳分配和按资分配相结合的分配办法。在现阶段的政治、经济及社会环境下,股份合作制发展迅速,被人们更容易接受。它虽具有产权相对明确,机制灵活,利益直接等特点,但它也有弊端。它阻碍了外部资本的进入和企业资本的流动。它只适应小型工商企业和各种服务性企业。但随着企业的发展,规模的扩大,横向联系的加强,资本越来越成为企业发展的主要因素,资本的要求也越来越迫切,股份合作制最终应需转为开放性的股份制。

另外,即使解决了股份化或民营化方面的意识形态和经济条件方面的问题,也要认识到具体实施起来的困难和艰巨性。许多国家和地区的经历皆说明了国有企业成立容易,民营化、股份化难。台湾的经历就说明了此点。台湾的国营企业只有六十家(包括三十四家省营企业),只占国民生产总值的20%左右。即使把政府参加民间投资的45家算进(政府所占股份低于50%),所有国营企业也只有105家。尽管台湾从1984年始已进行了9年的国营企业民营化(台湾国营企业民营化的定义是国家占有的股份少于50%),但到现在为此,还没有一家国营企业被民营化。原因是多方面的,主要有下列原因:(1)各种民营化所需的法则的立法或修正进程缓慢,比较完整的法则直到1991年和1992年才制定出来。(2)民营化的国有企业的员工和即得利益者的反对也是一个重要因素,很难满足员工提出的各种要求。(3)从金融方面的考虑,国有企业股份化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由于国有企业的巨大资产,国营企业的股票一上市,股票的发行量一大,整个股票市场的价格就下掉很多(上海股市也出现同样

情况)。(4)由于国家的股份还占有相当大的比例,企业的决策权还是被政府(委派的人)掌握,人们担心这些企业的效率不高,风险比较大,因而不太愿意买国营企业的股票。(5)从财政的角度来考虑,也是一大困难,政府需要巨大的经费来支付国有企业的退休人员的养老金和在民营化过程中的国有企业员工的退职费。由于中国大陆的国营企业占国民总产值的相当比例,并且国营企业的数目要比台湾不知要大多少倍,实行股份化、民营化的困难可想而知要比台湾大得多。

## 七、结束语

在本文中,我们讨论了中国经济体制转型的过程及国有企业所有制的平稳转轨的方式和步骤问题。从转型经济中所有制的最佳选择(保持经济持续增长)和保持社会稳定的角度,我们分析论证了三阶段式的渐进改革方式的合理性。我们认为在中国所处的经济环境、社会结构、经济条件、文化背景、历史传统和政治形势的条件下,中国改革的早期阶段首先需要的是改善一个经济机制运行的良好的先决条件而不是首先进行市场化、私有化的改革。因为在改革的初期首先进行市场化和私有化还不能被当时中国的意识形态和人们的思想接受而且可能还会引起政治上或经济上的动荡。而只搞改善这些先决条件的改革却比较能够被接受,因为它马上能够见效,能够保证经济不断高速增长。它不象俄国及其他东欧国家那种激进式改革方式那样一开始就使经济下降很多。例如俄国从91年底决定搞私有化以来,在这短短的三年转型过程中,国民总产值已下降了50%,通货膨胀达8000%。而中国这种间接式渐进改革的方式是一种使得非国营企业蓬勃发展,经济持续高速增长,人们生活水平不断

提高的改革过程。它使得人们在改革中尝到了改革的甜头,增加了人们对改革的信心,加强了人民对改革的支持和参与意识。尽管由于改革带来一些失误和转轨过程中不可避免出现一些问题,但取得的成就证明了这种改革方式的可行性和合理性。它是一种在保持经济不断增长的过程中发展和完善市场体系的,是一种对国营企业逐步进行体制转换的过程。只要继续照这种方式做下去,经济机制的转轨一定会平稳顺利地顺利完成。

### 注 释

①这两个定理讲的是市场机制与所导致资源配置的有效性(最优性)之间的关系。第一福利经济学定理阐明完全竞争的市场机制导致了帕累托有效配置。它预先假定不存在外部效应以及某种个人偏好的非充分满足(自利性)的特性。第二福利经济学定理阐明任何帕累托有效配置都可以作为一种在经过合适的资产再分配后由完全竞争的市场机制导致的配置而达到。它也预先假定不存在外部效应以及某种个人偏好的非充分满足的特性。但还要加另外一些重要假定,如个人偏好的凸性及生产技术不存在按报酬规模递增的现象等假设。帕累托有效(最优)配置指的是这样的一种配置:如果不存在能改善社会中某个成员的福利而又不损坏其他人的福利的可供选择的可行的资源配置的话,那么这种资源配置就被说成是帕累托有效配置。详细讨论,参见参考文献7,25。

②在谈到经济效率(经济效益)时,要区分企业经济效率、行业经济效率及社会资源配置的经济效率这三个不同的概念。企业的生产是有效的,是指给定生产投入使产出最大;并且反过来,给定产出,使投入最小。行业是所有生产某种商品的企业之和,它的经济效益可类似地定义。注意一个企业有效率不等于整个行业有效率。即使整个行业的生产是有效的,对社会资源配置也可能不是有效的。但反过来,社会资源配置有效一定意味着行业有效和企业有效。

③对竞争市场经济机制利用信息的有效性和唯一性的一般性讨论见参考文献7。严格的证明见参考文献16,17。

## 参考文献

1. 赵凌云:《经济体制改革的八大不协调现象——兼论“渐进式改革道路的缺陷》,《双月经济观察》,1994年,1—8页。
2. 《经济学消息报》,1994年1月20日。
3. 周治平:《亏损三百多亿的国有企业——中国国有企业改革浅议》,《明报月刊》,1994年六月号,41—43页。
4. 田国强:《中国经济改革的前景和问题》,《当代中国研究》,1994年第1期,总第40期,9—23页。
5. 田国强:《论中国经济制度转型中的中央、地方和分散决策的关系》,《当代中国研究》,1995年第一、二期,总46、47期,60—83。
6. 田国强:《中国乡镇企业的产权结构及其改革》,《经济研究》1995年第三期,35—40。
7. 田国强、张帆:《大众市场经济学》,市场经济学普及丛书,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
8. 盛洪:《市场化的条件、限度与形式》,《经济研究》,1992年第11期。
9. 樊纲:《论改革的过程》,《改革、开放与增长——〈中国经济论坛〉》,上海三联书店1991版。
10. 樊纲:《两种改革成本与两种改革方式》,《经济研究》1993年第1期。
11. 苗壮:《制度变迁中的改革战略选择问题》,《经济研究》1992年第10期。
12. 林毅夫、蔡□、李周:《论中国经济改革的渐进式道路》,《经济研究》1993年第9期。
13. 张军:《中央计划经济下的产权和制度变迁理论》,《经济研究》1993年第5期。
14. 吴敬琏:《市场经济的培育与运作》,中国发展出版社1993年版。
15. R. H. Coase, "The Problem of Social Cost,"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21 (1960), 1—44.

16. L. Hurwicz, "On Informational Decentralization and Efficiency in Resource Allocation Mechanism," in: *Studies in Mathematical Economics*, ed. by S. Reiter, Mathematical Association of America, 1986.
17. J. S. Jordan, "The competitive Allocation Process in Informationally Efficient Uniquely," *Journal of Economic Theory*, 28 (1982), 1—18.
18. A. Hussain, "Social Security in Present-Day China and Its Reform,"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84 (1994), 276—280.
19. G. H. Jefferson and T. G. Rawski, "Enterprise Reform in Chinese Industry,"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8 (1994), 47—70.
20. D. Perkins, "Completing China's Move to the Market,"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8 (1994), 23—46.
21. T. G. Rawski, "Chinese Industrial Reform: Accomplishments, Prospects, and Implications,"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84 (1994), 271—275.
22. G. Tian and Q. Li, "An Implementable and Informationally Efficient State-Ownership System with General Variable Returns," *Journal of Economic Theory*, 63 (1994), 286—297.
23. G. Tian and Q. Li, "Ratio-Lindahl Equilibria and an Informationally Efficient and Implementable Mixed-Ownership System,"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and Organization*, 26 (1995), 391—411.
24. G. Tian, "A Theory of Engogenous Ownership Arrangements in Imperfect Market and Transitional Economies," mimeo, 1995.
25. H. R. Varian, *Microeconomic Analysis*, W. W. Norton and Company, third edition, 1992.